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編纂]

- (b) 本文件附錄五「D.其他資料-4.專家同意書 | 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c) 本文件附錄五「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 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在本文件日期起14日(包括該日)內的正常辦公時間放置於亞司特律師事務所(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11樓),以供查閱:

- (a) 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有關本集團[編纂]的報告,其 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及附錄二;
- (c) 本公司截至2014年及2015年8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d)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就有關本集團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宜及 物業權益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 (e) 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Conyers Dill & Pearman編製的意見函件,概述本 文件附錄四所述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f) 開曼群島公司法;
- (g)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所編製有關我們物業權益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 三)及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所編製的估值報告全文;
- (h) 我們的加拿大法律顧問Miller Thomson LLP所編製的意見函件,當中概述本文件「法規」一節所述加拿大安大略省法律的若干方面;
- (i)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j) 本文件附錄五「D.其他資料-4.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k) 本文件附錄五「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 合約;
- (I) 本文件附錄五「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所指的與我們董事簽立的服務 合約及委任函件;及
- (m) 購股權計劃規則。